

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1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15.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403.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0.9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35.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1.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24.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26.54	本年支出合计	57	1,864.3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1.3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43.49
总计	30	1,907.86	总计	60	1,907.8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826.54	1,815.60						10.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65.40	1,354.46						10.9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93	0.93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93	0.9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64.46	1,353.53						10.93
2013801	行政运行		1,257.34	1,246.41						10.93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5.13	15.13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6.94	26.94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5.94	15.94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9.12	49.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47	235.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5.91	195.9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04	50.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8	2.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03	110.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97	32.97						
20808	抚恤		39.56	39.56						
2080801	死亡抚恤		39.56	39.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30	101.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30	101.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06	44.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84	12.8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40	44.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37	124.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37	124.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37	124.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1,864.38	1,722.32	142.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03.24	1,261.18	142.05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93		0.93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93		0.9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402.31	1,261.18	141.12			
2013801		行政运行	1,261.18	1,261.18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8.46		28.46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33.48		33.48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2.00		2.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7.18		77.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47	235.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5.91	195.9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04	50.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8	2.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03	110.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97	32.97				
20808		抚恤	39.56	39.56				
2080801		死亡抚恤	39.56	39.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30	101.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30	101.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06	44.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84	12.8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40	44.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37	124.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37	124.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37	124.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4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15.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388.46	1,388.4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35.47	235.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1.30	101.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4.37	124.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15.6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49.6	1849.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2.5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8.56	38.56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2.56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888.16	总计	64	1,888.16	1,888.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总支出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72.56		72.56	1815.60	1707.55	108.06	1849.60	1707.55	142.05	38.56		38.5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56		72.56	1354.46	1246.41	108.06	1388.46	1246.41	142.05	38.56		38.56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93		0.93	0.93		0.93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93		0.93	0.93		0.9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2.56		72.56	1353.53	1246.41	107.13	1387.53	1246.41	141.12	38.56		38.56	
2013801			行政运行				1246.41	1246.41		1246.41	1246.41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3.33		13.33	15.13		15.13	28.46		28.46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6.54		6.54	26.94		26.94	33.48		33.48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5.94		15.94	2.00		2.00	13.94		13.94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2.68		52.68	49.12		49.12	77.18		77.18	24.62		24.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47	235.47		235.47	235.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5.91	195.91		195.91	195.9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04	50.04		50.04	50.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8	2.88		2.88	2.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03	110.03		110.03	110.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97	32.97		32.97	32.97					
20808			抚恤				39.56	39.56		39.56	39.56					
2080801			死亡抚恤				39.56	39.56		39.56	39.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30	101.30		101.30	101.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30	101.30		101.30	101.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06	44.06		44.06	44.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84	12.84		12.84	12.8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40	44.40		44.40	44.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37	124.37		124.37	124.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37	124.37		124.37	124.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37	124.37		124.37	124.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39.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3.01	310	资本性支出	1.44	
30101	基本工资	369.35	30201	办公费	10.6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321.77	30202	印刷费	4.4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61.91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113.66	30205	水费	2.78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0.03	30206	电费	2.5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2.97	30207	邮电费	6.7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95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4.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48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75	30211	差旅费	3.9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4.3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1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5.4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1.4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93	30215	会议费	0.2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5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9.8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64.1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7.10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9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56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50	39906	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1.3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443.10	公用经费合计						264.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公开09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 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一）支出合计	2	30.00	24.19
1. 因公出国（境）费	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25.20	22.5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25.20	22.50
3. 公务接待费	7	4.80	1.69
（1）国内接待费	8	—	1.69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11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3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266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	
（一）行政单位	23	—	264.45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注：1. “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2. “机关运行经费”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开10表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一、部门基本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一) 部门概况</p>	<p>根据《关于印发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新办通（2019）46号，新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关于市场监督管理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1）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2）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3）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工作。（4）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5）负责宏观质量管理。（6）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7）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8）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9）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10）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11）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12）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13）负责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14）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协调认证认可工作。（15）负责专利执法工作。（16）负责组织食盐流通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17）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等工作。（18）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19）职能转变。根据《关于印发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新办通（2019）46号和《关于印发新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新编办〔2019〕21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共有机关一个，内设12个乡镇管理所；所设事业单位4个，分别是：新平县食品药品检验所、新平县药品安全监测评价中心（新平县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新平县市场监管局社会组织服务中心、新平县12315投诉举报中心。内设机构10个、派出机构12个（按照行政区划设置12个管理所），局机关核定行政编制22名、各派出机构核定行政编制48名。2020年市场监督管理局实有公务员49人（比上年减少7人）、机关工勤人员6人（比上年减少1人）、事业人员19人（比上年增加1人），总计74人。人员总数比上年末81人减少7人，其中公务员退休9人，调入公务员4人，调出3人，实际减少8人；工勤人员退休1人；事业人员调入1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p>	<p>新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关于市场监督管理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总体绩效目标是：（一）进一步推进市场监管部门执法工作的宣传力度，使部门监管和舆论监管有机结合。全面公开市场监管部门的职责和职能，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大力开展食品药品安全、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和消费者权益保护等科普宣传行动，运用多种手段构筑立体宣传架构，营造浓厚的市场监管工作氛围。（二）进一步推进食品、药品、化妆品、保健食品、医疗器械、餐饮、食用农产品、产品质量、特种设备等安全监管工作，确保守住安全底线。不断加强日常监管力度，有力开展专项整治，对违法案件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做到100%查办，100%办结，100%对人民群众有交待，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三）进一步推进营商环境提升，确保提高市场主体活力。不断改革创新，着力攻坚克难，加大执法力度，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继续深化市场监管专项整治行动，保持违法行为打击的高压打击态势，全力营造宽松平等的准入环境、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完善信用监管工作，落实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提升市场监管工作效能，实现公平公正监管。（四）进一步推进商标战略、专利、广告等监管工作。大力支持、鼓励、帮助企业争创更多的驰名、著名、知名商标，营造全社会重视品牌，发展品牌，保护品牌的良好氛围。（五）进一步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加强综合执法力度，强化反不正当竞争和反垄断执法，加强价格监督，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强化重点市场监管，强化消费环境治理，维护公平竞争秩序。（六）进一步推进机关效能作风建设和干部履职能力提升，提升执法办案工作能力，努力打造一支市场监管铁军。加强队伍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提升，进一步强化全面从严治党、纪律作风建设，持续转变工作作风，强化机构改革后机构和干部队伍的融合，提升监管能力，打造一支风清气正、作风严谨、心齐高效市场监管市场监管铁军。</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p>	<p>2020年新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收入共计1826.5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共计1815.60万元，其他收入10.93万元。2020年支出共计1864.3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共计1722.32万元，项目支出共计142.05万元。2020年结转结余共计43.4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结余4.92万元，项目支出结转结余共计38.56万元。2020年政府采购预算实际执行14.66万元，三公经费支出共计24.19万元，其中：接待费支出1.69万元，车辆运行经费支出22.50万元。按照财政核定三公经费控制数30万元（其中：接待费控制数4.8万元，车辆运行经费25.2万元）要求，2020年完成三公经费控制工作。</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p>	<p>自2015年7月新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成立后，为确保各类预算资金安全，于2015年11月印发了《新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局务会议事规则等管理制度的通知》（新市管字〔2015〕25号），内容涵盖《新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局务会议事规则》、《新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财务收支管理制度》、《新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贯彻落实“三重一大”的具体规定》、《新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差旅费管理实施办法（试行）》《新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新市监字〔2019〕33号）、《新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内部审计暂行办法》等管理内控制度。一直以来，我局均严格按照这些内控制度开展各项工作。同时不断健全和完善各项制度内容，2020年我局修订财务管理制度及县局工会经费管理办法、《新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差旅费（试行）办法》、全面保障单位预算执行到位，各项工作规范有序开展。</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五)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p>	<p>2020年“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控制数共30万元，全年实际支出总额24.19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1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10辆，与上年一至，车辆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数共25.20万元，本年实际共支出22.50万元，低于预算数，比上年22.52万元减少0.02万元，减幅0.11%。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数4.8万元，本年共支出1.69万元，共接待人数30批次266人次，比上年4.93万元减少3.23万元，减幅65.64%，主要原因是我局实施控制成本，厉行节约，严格按照本年接待管理相关规定，县内接待一律取消，县外接待大幅下降，因此比上年度下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p>	<p>通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并进行绩效自评，从根本上可以客观公正地揭示本单位对财政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政府职能的实现程度，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财政预算资金的支出管理，提高财政预算资金支出的责任，强化预算支出的效率，建立科学、规范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从而实现完善的公共财政体系目的。</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二) 自评组织过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 前期准备</p>	<p>1、不断建立健全并完善各项内部制度管理制度，不断完善《新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内容保障自评工作规范有序开展；2、严格按照本部门的工作职责和职能，明确领导责任分工，确保自评工作高质量如期完成；3、充分研究《新平县2020年度目标任务综合考评实施方案（调整方案）》的通知（新办通〔2020〕38号）及各项工作的责任书，严格按责任书要求完成评价每一项工作；4、单位内部各股室、所相互协作，将自评工作做细，做实。</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 组织实施</p>	<p>充分研究《新平县2020年度目标任务综合考评实施方案（调整方案）》的通知（新办通〔2020〕38号）及各项工作的责任书，结合本部门的职责职能，明确领导责任分工。</p>

<p>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p>	<p>新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各项工作绩效在评价过程中切实做到以职能职责和单位各项制度为首要条件，开展组织有力，措施得当，征对发现问题及时跟进整改。综合各项指标以及上级对本县2020年市场监管工作的肯定，本单位从各项工作的开展、绩效情况的跟进、绩效评价工作梳理符合各项规定，真实有效。</p>
<p>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p>	<p>部门我单位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距离财政部门的要求以及本单位的现实需求仍然存在较大的差距，存在不足之处需要完善，既有普遍存在的，也有实际工作中遇到的个性问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项目设立业务科室对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认识不足，导致工作缺乏主动性。 2、财务与业务科室之间的配合还不够密切，业务科室上报材料质量不高，预算目标不够精细。 3、我单位财务人员业务能力和开展项目预算申报工作的人员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p>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p>	<p>绩效评估结果主要用于发现工作过程中的各环节中存在的问题，从而做为过程控制的依据，也为之后的管理工作提出借鉴，用于提升管理水平的依据。主要表现为：一，对上级部门而言，可以为奖惩的依据。二，对监督部门而言，可以由事后监管转变为过程控制。三，对工作部门及工作人员，可以作为提升工作效率改善工作的依据。四，对社会公众，适时地有选择性的公布评估结果有利于社会舆论监督体系的健全。</p>
<p>六、主要经验及做法</p>	<p>通过绩效自评，回顾各项困难、集取各类经验，以问题为导向，强化措施，查缺补漏，力争把各项工作做到优秀。确保在下一年度的工作中以更优秀的成绩向各级县委、政府以各级分管部门汇报。</p>
<p>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p>	<p>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p>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1表

部门名称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内容							说明	
部门总体目标	部门职责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二)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三)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工作。(四)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五)负责宏观质量管理。(六)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七)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八)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九)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十)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十一)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十二)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十三)负责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十四)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协调认证认可工作。(十五)负责专利执法工作。(十六)负责组织食盐流通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十七)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等工作。(十八)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十九)职能转变					根据三方方案归纳	
	总体绩效目标	(一)进一步推进市场监管部门执法工作的宣传力度,使部门监管和舆论监管有机结合。全面公开市场监管部门的职责和职能,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大力开展食品药品安全、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和消费者权益保护等科普宣传行动,运用多种手段构筑立体宣传架构,营造浓厚的市场监管工作氛围。(二)进一步推进食品、药品、化妆品、保健食品、医疗器械、餐饮、食用农产品、产品质量、特种设备等安全监管工作,确保守住安全底线。不断加强日常监管力度,有力开展专项整治,对违法案件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做到100%查办,100%办结,100%对人民群众有交待,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三)进一步推进营商环境提升,确保提高市场主体活力。不断改革创新,着力攻坚克难,加大执法力度,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继续深化市场监管专项整治行动,保持违法行为打击的高压打击态势,全力营造宽松平等的准入环境、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完善信用监管工作,落实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提升市场监管工作效能,实现公平公正监管。(四)进一步推进商标战略、专利、广告等监管工作。大力支持、鼓励、帮助企业争创更多的驰名、著名、知名商标,营造全社会重视品牌,发展品牌,保护品牌的良好氛围。(五)进一步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加强综合执法力度,强化反不正当竞争和反垄断执法,加强价格监督,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强化重点市场监管,强化消费环境治理,维护公平竞争秩序。(六)进一步推进机关效能作风建设和干部履职能力提升,提升执法办案工作能力,努力打造一支市场监管铁军。加强队伍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提升,进一步强化全面从严治党、纪律作风建设,持续转变工作作风,强化机构改革后机构和干部队伍的融合,提升监管能力,打造一支风清气正、作风严谨、心齐高效市场监管市场监管铁军。					根据部门职责,中长期规划,各级党委,各级政府要求归纳	
一、部门年度目标								
财年	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0	新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关于市场监督管理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总体绩效目标是:(一)整合资源,优化职能,不断提高服务质量。一是深化机构改革,优化市场监管职能。二是加强组织领导,凝聚共识。三是统一投诉管理。四是提高为民服务效率。(二)抓紧抓实改革契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1.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全县营商环境更加优化。2.不断完善事中事后监管机制,深入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3.全面推进市场主体年度报告公示。4.全面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营造有序竞争和创新发展的良好知识产权保护环境。5.加强广告导向监管,提升监管效能。6.积极指导个私协会开展“贷免扶补”工作。(三)突出重点强化监管,全力推进民生服务工作。1.强化食品安全监管。2.强化药品安全监管。3.强化特种设备安全监察。4.稳步推进质量强县工作。5.持续加大执法维权力度,切实维护市场秩序。(四)强化政治担当,统筹推进重点工作2.全面推进“双创”工作。(五)突出党建引领作用,切实抓好队伍管理。			2020年我局严格按照本单位工作职能职责、年初目标责任书以及相关绩效考核工作要求,在各级各部门的通力支持与配合下,经过全体干部职工一年的奋斗,圆满完成了2020年的各项工作任务,但是,我们还是在实际工作中与各级的目标要求存在一定的差距,究其原因主要是: (一)监管执法难,执法力度不够问题依然存在。一是市场主体分布较为散,且普遍规模较小,经营、使用的品种、数量不多,货值金额较少,在实施处罚时常会遇到处罚难、执行难的情况。二是执法人员不足,办案执法能力还需加强,执法成本高。(二)监管执法技术力量依然薄弱。基层市场监管人员综合监管能力薄弱,部分监管还停留在一般的检查方式上,由于财力有限,综合执法队伍存在办案装备保障不足、技术支撑不足、综合性培训缺乏等问题,与监管要求不匹配,对新业务、新知识掌握不够,技能提升缓慢,涉及专业技术问题,不能给出更为专业的指导,极大影响了综合执法办案的调度、指挥和组织实施。人员编制与实际承担的任务严重不平衡,存在人少事多,执法能力偏低,暂时很难真正做到综合执法。(三)安全形势依然严峻。部分食品生产经营主体、从业人员责任意识不强,法律意识、安全意识薄弱,履行义务不到位。无证照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设施简陋、设备陈旧、食品无防蝇防尘设施及其脏乱差现象依然存在。无照经营、超范围经营,以及销售假冒伪劣和“三无”食品的现象时有发生。个别药械经营使用单位内控管理有所弱化,对计算机管理系统不熟悉、档案文件及记录不全的情况时有发生,部分医疗器械经营使用单位管理制度不健全,未按使用说明、标签规定的储运条件储运医疗器械的行为时有发生。(四)行政执法行为需要进一步规范。一是市场监管局作为新的执法主体,法律保障欠缺,法律主体地位有待确认。执法文书、执法程序等环节有待于进一步加强学习培训。二是与其他部门之间存在一定的职责交叉和衔接合作不力问题。监管长效机制还需进一步完善。				
2021	新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关于市场监督管理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总体绩效目标是:(一)整合资源,优化职能,不断提高服务质量。一是深化机构改革,优化市场监管职能。二是加强组织领导,凝聚共识。三是统一投诉管理。四是提高为民服务效率。(二)抓紧抓实改革契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1.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全县营商环境更加优化。2.不断完善事中事后监管机制,深入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3.全面推进市场主体年度报告公示。4.全面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营造有序竞争和创新发展的良好知识产权保护环境。5.加强广告导向监管,提升监管效能。6.积极指导个私协会开展“贷免扶补”工作。(三)突出重点强化监管,全力推进民生服务工作。1.强化食品安全监管。2.强化药品安全监管。3.强化特种设备安全监察。4.稳步推进质量强县工作。5.持续加大执法维权力度,切实维护市场秩序。(四)强化政治担当,统筹推进重点工作2.全面推进“双创”工作。(五)突出党建引领作用,切实抓好队伍管理。			---				
2022	新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关于市场监督管理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总体绩效目标是:(一)整合资源,优化职能,不断提高服务质量。一是深化机构改革,优化市场监管职能。二是加强组织领导,凝聚共识。三是统一投诉管理。四是提高为民服务效率。(二)抓紧抓实改革契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1.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全县营商环境更加优化。2.不断完善事中事后监管机制,深入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3.全面推进市场主体年度报告公示。4.全面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营造有序竞争和创新发展的良好知识产权保护环境。5.加强广告导向监管,提升监管效能。6.积极指导个私协会开展“贷免扶补”工作。(三)突出重点强化监管,全力推进民生服务工作。1.强化食品安全监管。2.强化药品安全监管。3.强化特种设备安全监察。4.稳步推进质量强县工作。5.持续加大执法维权力度,切实维护市场秩序。(四)强化政治担当,统筹推进重点工作2.全面推进“双创”工作。(五)突出党建引领作用,切实抓好队伍管理。			---				
二、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任务名称	项目级次	主要内容	批复金额(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万元)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偏低原因及改进措施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保健食品等安全监管工作		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餐饮、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	35.01	35.01		35.01	100%	

特种设备安全、产品质量和标准化管理工作		对承担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和监督检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					
新平商标、专利、广告等信用监管工作经费		开展商标、专利、广告等监管能力提升，2020年申请专利194件，专利授权190件，发明专利有效量238件，全年兑现专利奖励190件，兑现奖金30.84万元（其中：发明专利受理16件1.6万元）					
市场监管能力提升		1、配备执法服装；2、逐步配备完善各乡镇所办公办案设备采购；3、对夏酒、漠沙办公场所进行修缮。	72.96	72.96		72.96	100%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供养人员	>=	121	人	已确保2020年财政供养人员	严格按照各项规定，按时足额保障经费供给
		积极开展“贷免扶补”工作，完成市	>=	4	户	已完成	已完成既定内容。在2020年市级对我局的考核中，获一等奖；县级综合考核为二等奖。
		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开展专项整	>=	1	次	已完成	已完成既定内容。在2020年市级对我局的考核中，获一等奖；县级综合考核为二等奖。
		特种设备安全生产监察开展专项整	>=	1	次	已完成	已完成既定内容。在2020年市级对我局的考核中，获一等奖；县级综合考核为二等奖。
		质量计量安全监管开展专项整	>=	1	次	已完成	已完成既定内容。在2020年市级对我局的考核中，获一等奖；县级综合考核为二等奖。
		价格监管开展专项整	>=	1	次	已完成	已完成既定内容。在2020年市级对我局的考核中，获一等奖；县级综合考核为二等奖。
		严厉查处各类违法案件不少于104件	>=	104	次	已完成	已完成既定内容。在2020年市级对我局的考核中，获一等奖；县级综合考核为二等奖。
		餐饮业营业额增速目标任务	>=	18	%	未完成	已完成既定内容。在2020年市级对我局的考核中，获一等奖；县级综合考核为二等奖。
		持续推进餐饮服务单位“明厨亮灶”	>=	80	%	已完成	已完成既定内容。在2020年市级对我局的考核中，获一等奖；县级综合考核为二等奖。
	质量指标	积极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认真做好	=	100	%	已完成	已完成既定内容。在2020年市级对我局的考核中，获一等奖；县级综合考核为二等奖。
		认真开展食品、药品、产品质量抽	>=	95	%	已完成	已完成既定内容。在2020年市级对我局的考核中，获一等奖；县级综合考核为二等奖。
		完成县爱国卫生专项行动领导小组交	>=	95	%	已完成	已完成既定内容。在2020年市级对我局的考核中，获一等奖；县级综合考核为二等奖。
	时效指标	截止2020年末完成各级下达的指标任	=	1	年	已完成	已完成既定内容。在2020年市级对我局的考核中，获一等奖；县级综合考核为二等奖。
	成本指标	接待费控制数	<=	4.8	万元	已完成	严格将接待费控制在4.8万元以内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控制数	<=	25	万元	已完成	严格将车辆运行经费支出控制在25万元以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市场监管工作减少各项监管工作	>=	95	%	已完成	通过开展各类专项整治，对地方经济增速起到很大作用，下一步工作投入将进一步加强，保证 之前的成果不功亏一篑。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地方经费健康有序发展	>=	95	%	已完成	通过开展各类专项整治，对地方经济增速起到很大作用，下一步工作投入将进一步加强，保证 之前的成果不功亏一篑。
		有力保障辖区人民食品、药品医疗器械、特种设备等	>=	95	%	已完成	通过开展各类专项整治，对地方经济增速起到很大作用，下一步工作投入将进一步加强，保证 之前的成果不功亏一篑。
		三保障工作	=	100	%	已完成	严格按照各项规定，按时足额保障经费借给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率	>=	95	%	已完成	通过定期有效开展监管服务对象的满意率调查，可促进 本单位各项工作开展。
		监管服务对象满意率	>=	95	%	已完成	通过定期有效在人民群众中开展满意率调查，可促进 本单位各项工作开展。
其他需说明事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新平县市场监管执法装备配备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新平县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12.93	12.93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 拨款	50.00	12.93	12.93	—	100%	—		
		上年结 转 资金				—		—		
		其他资 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2015年市场监管局成立以来，执法办案办公备一直在用原工商、食药、质监局购置的设备。由于办公设备老化，严重影响执法办案及办公效率。因此，特将对一批陈旧老化执法办公设备进行更新。二、执法人员执法着装一直延用着原工商、食药、质监。由于经常出勤执法、检查，大部分工作人员制服已损坏，新调入和招录工作人员也存在着执法检查无制服配备情况。为严肃执法检查工作，将对执法服装进行统一。三、为满足移动办公需求，特在各乡镇街道分别配置12台、局机关配置8台便捷式打印机，以便提高执法人员出勤执法工作效率，加强执法工作高效准确性。与局机关8台便捷式打印机配套使用，提高出勤人员执法办公效率，满足移动办公需求。四、已完成快检设备的购置，但无快检室，需采购。</p>			<p>1、2020年采购并更新了一批办公设备，对提高办公效率起到了重要作用；2、到2020年末，由于市场监管总局还未对执法服装制式进行统一，也没有下达相关文件，因此，执法服装不能得以采购。3、财政下达的经费已完全用于设备采购及更新工作。</p>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交付使用率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无偏差	
		项目招标采购率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已完成	15.00	15.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购置完成时间	=	1	年	已完成	15.00	15.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涉及人员覆盖率	=	81	%	已完成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单位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	100	(自评等级)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新平县“四品一械”等安全监管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新平县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15.13	15.13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 拨款	50.00	15.13	15.13	—	100.00	—		
	上年结 转 资金				—		—		
	其他资 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四品一械监督环节：98%以上建立使用、销售记录；100%建立质量安全管理制度；2、对食用农产品风险监测和监督抽检每年不少于4次，每次覆盖当地25%以上的产品品种，25%以上的市场。3、食品生产加工环节：100%行业从业人员持培训合格证和健康证上岗；采购验收、索证、索票、索报告合格率、申报备案率达95%以上；标准备案率达95%以上；获证企业100%落实食品生产加要出厂检验企业自行检验或委托检验制度。4、药品、医疗器械等环节：全行业从业保同100%持培训合格证和健康证上岗。管理人员每年每人再教育培训时间不少于40学时，从业人员每年每人再教育培训不少于15学时。5、餐饮服务环节：全行业从业保同100%持培训合格证和健康证上岗。管理人员每年每人再教育培训时间不少于40学时，从业人员每年每人再教育培训不少于15学时；餐饮服务量化分级管理县城覆盖率达100%，乡镇达90%以上；学校食堂量化分级管理达100%。6、化妆品检查不少于10次，样品</p>			<p>已如期完2020年所有“四品一械”所有工作，并通过了年度考评。由于上年结转结余上级下达的同类项目经费，因此，相关工作支出用上年上级下达的结转结余资金进行支付。</p>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办案、监督检查频次	>=	25	次	已完成	5.00	5.00	无偏差
		监督检查区域覆盖率	>=	95	%	已完成	5.00	5.00	无偏差
		持证上岗率	=	100	%	已完成	5.00	5.00	无偏差
		案件办结率	>=	95	%	已完成	5.00	5.00	无偏差
		抽查比率	>=	95	%	已完成	5.00	5.00	无偏差
		检查结果公开比率	=	80	%	已完成	5.00	5.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执法、检查完成时间	=	1	年	已完成	10.00	10.00	无偏差
		资金支付及时率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宣传普及率	>=	80	%	已完成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查对象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	100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省食安办补助新平县食品安全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新平县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94		10			
		其中：当年财政 拨款		13.94		—			—
		上年结 转 资金				—			—
		其他资 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食品安全是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党和国家高度重视，已把食品安全摆上更加突出位置，确立了食品安全纳入“公共安全体系”的新定位。为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为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玉溪市各市区持续开展食品三环节抽检312批次（其中食用农产品抽检240批次，食品监督抽检72批次），达到食品抽检信息全公布，抽样对象被调查满意度达80%。</p>			<p>所有目标已经完成，但是由于项目资金下达较晚，因此所涉及到的抽检费等，我局用上年度结转结余同类型项目经费支付。</p>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抽检	=	72	批次	已完成	5.00	5.00	无偏差
		食用农产品抽检	=	240	批次	已完成	5.00	5.00	无偏差
		案件查处整改落实比率	=	80	%	已完成	5.00	5.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食用农产品抽检批次完成率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无偏差
		食品抽检批次完成率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44545	月	已完成	5.00	5.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抽检成本	<=	13.84	万元	已完成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抽检信息公示	=	43	期	已完成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抽样对象被调查满意度		=	80	%	已完成	10.00	1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	90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扬武市场监督管理所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新平县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00	45.00	45.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 拨款	45.00	45.00	45.00	—	100%	—	
			上年结 转 资金				—		—	
			其他资 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18年已对原工商所旧址危房进行拆除，年底进行招投标。2019年资金到位将进行建设。建完后结束市场监管所租用私人房办公的历史。			按施工进度完成部分工程款项的支付，该工程已于2020年底完，目前正在办理相关审计等收尾工作。由于资金不足，目前仅支付部分工程款，整个工程预计185.89万元，目前支付工程款60万元，其他待摊投资14.34万元。支付率不到40%。建议财政尽快安排资金支付，减少我局履约风险。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	>=	400	平方米	已完成	10.00	10.00	无偏差	
		绿化面积	>=	200	平方米	已完成	10.00	10.00	无偏差	
		装修面积	>=	800	平方米	已完成	10.00	10.00	无偏差	
		项目招标采购率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建筑物、设施验收合格率	=	100	%	已完成	5.00	5.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建设完成时间	=	1	年	已完成	5.00	5.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涉及人员覆盖率	>=	95	%	已完成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单位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	100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新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平县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12	0.58	10	14%	1.41	
		其中：当年财政 拨款		4.12	0.58	—	14%	—	
		上年结 转 资金				—		—	
		其他资 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在辖区范围内按照法律法规等规定对市场监督管理工作即：食品、药品、保健食品、化妆品、医疗器械、食用农产品、餐饮等市场监管领域进行日常监管，开展专项整治行动，落实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实施好国家食品、药品等安全相关规划。健全市场监管中消费维权机制，加强消费维权制度建设，简化消费争议处理程序，推动完善消费公益诉讼机制，充分发挥消费者组织作用，提高百姓消费维权效率。保障辖区人民食品、药品、化妆品等消费、生产等领域的安全。根据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达的《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的通知》（玉财行〔2019〕493号）文件精神、玉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各科室工作方案以及新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作职责，本年应完成：1、食品安全监督和风险监测抽样大于等于61批次，300元/批；2、化妆品抽检大于等于3批，1500元/批；3、药品企业监管大于等于70家；4、化妆品监管企业数大于等于70家；5、医疗器械监管企业数大于等于44家。各企业监管工作成本为100元</p>				<p>按照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达的《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的通知》（玉财行〔2019〕493号），我局在年内完成了61批食品安全监督和风险监测抽样；完成3批次化妆品抽检；对药品企业、化妆品企业各70余户进行监管；对44户医疗器械监管企业数进行监管。年末，已完全完成该项目上各项工作。由于上年结转结余相关类似项目经费，因此，本年经费未全部用完。</p>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安全监督和风险监测抽样	>=	61	批次	已完成	5.00	5.00	无偏差
		化妆品抽检	>=	3	批次	已完成	5.00	5.00	无偏差
		药品监管企业数	>=	70	户	已完成	10.00	10.00	无偏差
		化妆品监管企业数	>=	70	户	已完成	10.00	10.00	无偏差
		医疗器械监管企业数	>=	44	户	已完成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宣传普及率	>=	80	%	已完成	30.00	30.00	无偏差
		检查对象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	91.41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新平县市场监管非税收入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平县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01	14.01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 拨款		14.01	14.01	—	100%	—	
		上年结 转 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开展执法检查、宣传等业务工作印刷费、宣传费，由办公室拟定采购，每年需投入2.6万元；2、根据《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法律顾问工作的意见》（玉政发[2015]84号文件精神，要求各部门建立政府法律顾问工作制度，聘请执业律师等熟悉政府部门法律事务的专家，对单位的法律事项进行指导和帮助。聘请法律顾问需要资金2.5万元，此项工作于2020年10月以前应完成。3、开展市场执法巡查等工作差旅费。本单位需经常外出巡查执法共60人，按60元/人，每年每人预计到乡镇、村组开展市场巡查执法5次，全年需此类差旅费1.8万元。4、由于我局市场监管所大部分没有连接政务网，为便于工作开展，需自己安装宽带，按12个市场监管所需要及每个监管所按1200元网络使用费预算，每年共计需要1.44万元。5、为确保档案管理规范化，电子化，目前县局及各市场监管档案管理均是手写档案封面存档，为改变现状，需采购证、照档案专用针式打印机15台，分别是12个市场监管所需各需1台，政务中心市场监管1台、食品流通股1台、药品监管股1台，每台3580元预算，共需5.37万元。6、开展市场监管工作所需办公耗材、办公用品、法律书籍等每年除公用经费保障外，还需投入1.33万元。7、短信宣传费（邮电费）按日常工作需要及合同，按开展短信宣传，每月16000条，每月800元预算，预计需邮电费0.96万元。</p>				已完成年初设定的预期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法律顾问	=	1	个	已完成	5.00	5.00	无偏差
		购置办公设备台数	=	15	台	已完成	5.00	5.00	无偏差
		短信宣传条数	>=	16000	条	已完成	5.00	5.00	无偏差
		承担单位市场监管宣传等相关工作印刷费	>=	20000	份	已完成	5.00	5.00	无偏差
		每年对部分乡镇加大支持力度委托开展市	>=	4	个	已完成	5.00	5.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率	>=	95	%	已完成	5.00	5.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差旅费成本	<=	60	元/人/天	已完成	10.00	10.00	无偏差
		聘请法律顾问	<=	25000	元/年	已完成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场监管工作执法业务水平	>=	90	%	已完成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场监管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	100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新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党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新平县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0.93	0.93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 拨款	1.00	0.93	0.93	—		—	
		上年结 转 资金				—		—	
		其他资 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县直机关各党组织将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制度化常态化、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抓手，认真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深入推进“党员积分制”工作。该项目实施后，各直属机关党组织、离退休党支部各项党的活动得以正常开展，支部活动、党员学习积极性将进一步提高，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得到充分发挥，为新平和谐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组治保障。</p>				已完成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休党支部	=	1	个	已完成	10.00	10.00	无偏差
		支部	=	4	个	已完成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战斗堡垒作用得到相	>=	95	%	已完成	15.00	15.00	无偏差
		党支部书记、委员工作积极	>=	95	%	已完成	15.00	15.00	无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发挥了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	>=	95	%	已完成	15.00	15.00	无偏差
		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	>=	95	%	已完成	15.00	15.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党总支	=	1	个	已完成	5.00	5.00	无偏差
		受益支部党员	=	70	人	已完成	5.00	5.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	100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餐馆净”“管集市”两个专项行动和市场监管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新平县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 拨款		2.00	2.00	—	100%	—	
		转上年结 资金				—		—	
		其他资 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爱国卫生运动的重要精神，落实我省推进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方案，聚焦城区，聚焦‘起个专项行动’，聚焦机场、车站、码头、学校医疗机构、旅游景点、高速公路服务区等重点区域，着力打造整洁、安全、放心、满足人民群众日常生活消费需求的餐饮服务单位，切实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			已完成。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餐馆净”“管集市”文明	=	2000	份	已完成	8.00	8.00	无偏差
		“餐馆净”“管集市”文明	=	6100	份	已完成	8.00	8.00	无偏差
		“餐馆净”“管集市”放心	=	2000	份	已完成	8.00	8.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餐馆净”“管集市”文明	<=	3.5	元	已完成	8.00	8.00	无偏差
		“餐馆净”“管集市”文明	<=	2	元	已完成	8.00	8.00	无偏差
		“餐馆净”“管集市”放心	<=	0.4	元	已完成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起到巩固疫情防控成果	=	明显	%	已完成	15.00	15.00	无偏差
		美丽县城（乡村）品质	=	提升	%	已完成	15.00	15.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0	%	已完成	10.00	1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	100	优